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学术规范与新闻学研究的深化——兼与喻权域先生商榷

<http://www.fristlight.cn> 2006-12-31

[作者] 孙旭培

[单位] 传媒学术网

[摘要] 与同事们闲聊新闻学术，多有人感叹新闻学的深度不够。这些年来，新闻学研究范围在扩大，借用其他学科的知识在增多，一些知识面较广、功底较扎实的青年学者在成长，一些苦心耕耘之佳作在涌现。但是另一方面，比起文史哲等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的一些其他学科来说，新闻学术研究从总体上来说，深度不够、质量不高，仍是显而易见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重要原因之一，是新闻学界对学术规范不够重视，使得那些不符合规范、达不到学术论文要求的文字，频频得以面世，学界也见怪不怪。

[关键词] 新闻学;舆论导向;舆论监督

与同事们闲聊新闻学术，多有人感叹新闻学的深度不够。这些年来，新闻学研究范围在扩大，借用其他学科的知识在增多，一些知识面较广、功底较扎实的青年学者在成长，一些苦心耕耘之佳作在涌现。但是另一方面，比起文史哲等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的一些其他学科来说，新闻学术研究从总体上来说，深度不够、质量不高，仍是显而易见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重要原因之一，是新闻学界对学术规范不够重视，使得那些不符合规范、达不到学术论文要求的文字，频频得以面世，学界也见怪不怪。当今的我国学术界，重视学术规范的呼声不小。哲学界徐友渔说：“进入九十年代以来，中国大陆相当一批学者苦口婆心、坚持不懈地提倡建立和健全学术规范，以保障学术事业的健康发展。”（1）经济学界林毅夫指出：“近年来社会科学界出现严重失序现象，剽窃抄袭成风，问题经常重复讨论而又不见水平提高。每年发表的论著可谓不少，但迄今为止国内的经济学研究在国际上尚未得到多少承认。要从根本上改变这种情况，就必须规范我们的研究，建立一个大家能够有共识的，理论创新、接受、修改、摒弃乃至理论批评的规范机制。只有大家都能遵循上述规范，才能避免过去那种低水平的重复，使得我国的学术研究能够取得重大进步。”（2）近两年本人也写过两篇呼吁注意学术规范，讲究研究方法的文章。这并不是意味着本人过去就做得好，无可指摘，而是既然认识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就不妨说出来、写出来，与同行们共勉。就在我想写新的一篇文章，来归纳新闻学论文的不规范现象之时，我读到了喻权域先生在《新闻大学》上发表的论文《对新闻学中一些基本问题的看法》（以下简称“喻文”），刚好里面有一些内容与我所说的现象相符，所以不妨以此论文中的某些内容作例证，来写这篇文章。我之所以这样做还基于这样一种考虑：毛泽东倡导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大家公认为一个好方针，但就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在新闻学界尤其难。特别是真名实姓地著文争鸣、商榷，更属罕见。我想我们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的同仁不妨带个头，可能更有利于促进争鸣气氛的形成，促进新闻学术的发展。不过，我要申明一点，我的文章列举的各项不规范现象毕竟是新闻学术界中发生的，举例时之所以暂时没有谈到其他人，是因为我相信喻先生作为新闻学术界的一个带头人，会有比别人更大的雅量。当然，我分析的现象到底是不是不规范的、不科学的，还请喻先生与同行们指教。我想列举的不规范现象，计有以下8种。（一）大而不新。据说中国人善于作宏观思维，即使一篇《千字文》也要从“天地玄黄，宇宙洪荒”说起。不知道是否因为这个习惯，对于写论文常常拟很大的题目。比如舆论导向、舆论监督这样大的题目，你写我也写，写的都差不多。因为题目大，一个大题目下又得分许多实际上还是很小的小题目，光是“题中有应有之义”的交待也得花去很多篇幅，还有多少篇幅去深化独到见解呢？为什么不把上述大题目分解成许多小题目来写呢？可以说，大而不新是一部分新闻学论文的通病。《现代传播》曾刊载美国1992年的51篇新闻学、大众传播学博士论文的目录，那些论文的题目，绝大多数都很小。（3）题目定得小，又必须有一定的篇幅，论文就得向深度开拓。面对一个很大的题目，在新闻学圈中泡了几年的人，恐怕谁都能写出万字文章来，但是要深、要新就困难了。现在读到喻先生的囊括了新闻学11个问题的论文，这恐怕是新闻学术史上涵盖面最广的论文。胡耀邦的文章《关于党的新闻工作》，江泽民的文章《关于党的新闻工作的几个问题》，题目也很大，那是作为党的领导人代表党中央，应新闻工作的需要所作出的指示及其阐释，是党的新闻工作者必须照办的。它与学术论文不是一回事。学术研究中只能体现真理面前人人平等，不会因某人身份不一般，就认为这个人的看法更重要些，可以由他发表看法宣言，作为学术研究者的参照。我相信，熟知学术界这一规矩的喻先生，发表此文不会有此动机；《新闻大学》的编者们的也绝无此目的。所以，我只是把喻文作为一篇新闻学

论文来看待。既然如此，就得用科研成果的要求来考察它。从1995年底开始，中国社科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就一直运用“社会科学成果评价指标体系”的软件，进行科研成果鉴定。（4）作为学术带头人的论文自当带头符合这个体系。该体系分成果的规范性、成果的分类、成果的难度、成果的价值评估诸项。每一项又分若干小项，鉴定成果时对每一小项打分。该体系第一项就是“成果的规范性”，它包括研究者对资料的占有、分析深度、遵循引证规则这三方面的情况如何。而“成果的价值评估”一项，主要是围绕一个“新”字提出的指标。科学论文是作者用一定的研究方法，研究某一领域中的某个问题所得出的成果的书面报告。对论文的实质要求，是要求给学术界和社会提供新的观点、新的资料、新的发现（5）。当然，用新方法、新资料对老论点作出出色的论证，自然也是新成果。读喻文，觉得他所主张的观点与他批评的观点绝大多数都是在报刊上出现过的，但在有的问题的论证上似乎还有创造。有几处资料比较新，至少对于我来讲是新的。只是新鲜之处恐怕与3万字的篇幅不成比例。更重要的是，在科学研究中，任何一个学者提出自认为有理由的观点，如果没有进行充分的论证，那仅仅是提出了假说。何谓假说？“假说仅仅是尝试性的、未经验证的，而研究者认为事实确是如此的陈述”。（6）“知识是论证了的认识。因此论证对于科学认识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7）一篇论文中对于诸多问题都是蜻蜓点水，未经充分论证，就成为“假说连篇”；倘若假说也是别人说过的话，连假说也算不上，那就更无新意了。论文贵在新、贵在深，故大而无当，切不可为也。

（二）没有定义，随感式地表达对研究对象的认识。有些论文不新不深，乃是因为没有科学地把握研究对象，对研究对象随感式地，甚至幽默地发表一些“看法”。然后基于这种看法，来分析它与有关事物的关系。可这时，读者发现作者的作为研究对象的概念，像游蛇般地走动，时而指这，时而指那。这样就不可能有说服人的逻辑力量。克服这个弊病的重要方法之一，是使用定义法。“定义是规定一个符号应在什么意义上使用。”（8）诚然，有些概念下定义是困难的，就可以用说明内涵和外延的方法。例如什么是人？我们可以下定义：人是能制造生产工具的的动物。如果担心此定义会引起争议，也可以不下，只明确人这一概念的内涵：有语言，能思维，会制造工具等。必要还可以列举概念的外延。使用定义法以后，作者就会基于这个定义来作推论，会有意识地防止不符合逻辑的推理。喻文在第一部分对新闻一词使用了定义法。虽然未必恰当，但这一做法是好的。（9）其他地方未见明显使用。特别要提出的是，喻文在对“宣传”、“党性”等重要研究对象未作科学意义上界定。对于“宣传”，他说：“任何人每天都要宣传。对别人讲话，就是宣传。”作为宣传学中的宣传，绝不是这种随感式的、幽默式的语言所表达得了的。宣传应该是出于一定的政治的、社会的或经济的目的所进行的一种传播和说服活动。宣传的方式之一是讲话，但讲话不一定是宣传。在喻的字典里，宣传、讲话、口头传播可能全是一回事，都能用等号连接起来。科学研究使得人们能把许多相同、相似的事物的不同特征区别得更加清楚，把不同的事物之间的联系看得更加清楚，而随感式（跟着感觉走）的“研究”，方向则相反，往往把事物的不同特征模糊起来，搅成一锅粥。喻文对“民办报纸”的说法，更是令人感到无所遵循。区别国有报纸、民办报纸，通常是根据报纸是否国有资产，其工作人员是否国家公职人员来划分。如果你不同意这个划分标准，可以提出其理由，并作出论证；你也完全可以列举理由不同意社会主义国家有“民办报纸”，可喻文却莫名其妙地说：“严格地说，《人民日报》、《北京日报》、《四川日报》等党委机关报都是‘民办报纸’。”这个被声称为“严格地说”的说法，在应付国外人士挑衅式的提问时似乎还可以，但是作为严肃的科学研究，却又是在熬“一锅粥”。概念混乱，何以使新闻学的研究深入下去！这里顺便提到幽默的问题，喻文的某些命题，似有幽默的成份。人们说话、写文章可以幽默，但科学论文的推理中用不上幽默。据一位幽默专家说，幽默只看事物形式上的联系，而不讲形式逻辑。比如一个对话：“你从美国回来怎么脸变黑啦？”“因为我这次在美国一直跟几个黑人朋友联系，和他们混得很熟。”这就是有联系，而无逻辑。而新闻学中如果是凡有联系的概念，都不加以区分，混在一起熬粥，是熬不出成熟的新闻学的。

（三）用权威法代替旁征博引的研究有位学者归纳了科学研究中的四种非科学的方法，即惯常法(The method of tenacity)、权威法(The method of authority)、直觉法(The method of intuition)、推理法(The rationalistic method)。他在谈到权威法时解释说，“此法诉诸权威(个人、团体或典籍)，认为某方面的权威所说的事情，便是真实的或可信的。”（10）在新闻学中，权威法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如何正确对待革命导师和领袖人物的言论。革命导师们的关于新闻的言论，为新闻学研究提供了极宝贵的财富，正确的态度是把他们结合新闻学的概念、范畴、原理一起研究，结合新闻学和相关学科中的百家一起研究，得出新的研究成果。也就是说，不能只要权威，不要百家，要博采众长，互相补充丰富，不能用权威法代替运用旁征博引确立新见解的研究。可是有些人不是这样，搬出几条权威语录，就认为可以代替新闻学中固有的范畴、原理，拉出长篇论文。并对别人的上述的研究和探索动不动扣帽子。可是另一方面，由于他们对有关概念、范畴没有深入研究，他们自己推论一些问题时，常常不能自圆其说，甚至达到滑稽可笑的地步。在喻文中，有不少文字谈到党性问题。他对党性既没有作定义，也没有说明内涵。他只引用了列宁的半句话：党性是“站到一定社会集团的立场上”。（11）这半句话不是列宁对党性的直接论述，而是从列宁1894年谈唯物主义的一句话中析置出来的。当时俄国既没有“党”，也没有党报。此外就是提到一句常说的

语，“党性是阶级性的集中表现”。但这句话不是党性的定义。它看上去似乎有定义项、被定义项，中间用“是”连接，其实不是定义。因为定义是“属加种差”。“集中表现”不符合“属”的特征。“党性是阶级性的集中表现”的命题，只是揭示了党性的一部分重要内涵，即阶级性、政治性的内容。与各种俱乐部、研究会等社会集团相比，政党是具有强烈的阶级的或政治的倾向性，以及严密的组织性的社会集团。所以党性还具有组织性的内涵。从最先使用“党性”一词的领袖人物列宁，到毛泽东，到当今的党和国家领导人，由于他们讲党性时都是对本党人讲的，所以都没有必要强调组织性的内容。但是当我们用党性这个概念去分析一国乃至全世界的报纸时，这个党性已经不是专指无产阶级党性了，而是抽象为各种政党都具有的党性。这个党性的内涵就应该既包括阶级性又包括组织性，否则就会出现对党性一词的滥用，把不属于任何政党的报纸强加一个党性的概念。譬如说，鲁迅、邹韬奋的无产阶级政治倾向性再强，我们也不能说他们党性强，因为他们生前不在党。总之，抓住了阶级性和组织性这两条，就是抓住了党性的最重要的内涵。可喻文有用起“熬粥”的方法，提出：“党性就是阶级性、政治倾向性、政治立场、政治观点。”把这5个概念熬成一锅粥。这个命题，如果是一个高中生提出的，值得佩服，因为他能把这5个概念放到一起，就是说能看到它们之间的联系，就很不简单了；可如果是一个大学生得出这个命题，就太平常了，因为大学已经学了逻辑学，用这些内涵、外延并不相同的概念排列在一起，既没有清晰的逻辑意识，也不能让人获得准确的认识；如果是一个研究生得出上述命题，就太令人遗憾了，因为他靠这样使用概念，无法深入地进行新闻学的研究。上面我们明确了党性的内涵的两个重要特点，即阶级性和组织性。有了这样一个基本分野，我们就可以用被喻文混为一谈的5个概念来谈世界上的报纸了。世界上的各种报纸（指综合性报纸），都具有自己的或强或弱的政治倾向性，或表现为党性（政党报纸），或表现为阶级性（非政党报纸），或表现为集团性。在许多重大问题上，各报都会有自己的政治立场。即使在某一问题上由于种种原因，暂时没有表示明确的政治观点，也不等于没有政治立场。对于上述5个概念，要对它们的内涵、外延，作明确的区分和对比，要花相当大的篇幅。我用这种表述方式，也足以使人直观地看到它们之间的联系和差别了。喻先生不加区分地使用上述5个概念，最后出现两个荒唐滑稽的事，一是喻文中写到的，他在对香港高级新闻从业人员研讨班讲课时说，香港的传媒各自有鲜明的党性。“对于香港传媒来说，正确的党性应当是‘爱国、爱港’。”我怀疑，喻先生的用意不会是鼓励香港报纸加入政党吧。其实，对香港报纸，用政治倾向性来描述就行了。其二，是他在另一篇文章中

(12)，同样是把党性、阶级性、政治倾向性混为一谈，最后根据他的逻辑来推理，不但民主党派的报刊，而且“宗教界的刊物”也都具有无产阶级的党性了，因为它们有正确的政治倾向性，即“爱国，不反对四项基本原则”。对此，一篇文章评论说，这是“把党性变成橡皮泥，要捏成什么就是什么”。(13) (四) 不充分占有资料，而断然下结论。科学研究旨在作新的发现，因此研究者必须占有充分的学术信息，知道自己领域的研究成果已出了哪些，防止搞重复研究。而且也只有占有最新学术信心的基础上才能提出新问题，开拓新领域。我在国外访学时，发现那里的导师每隔一段时间就要研究生交Paper（论文），而这些Paper不是随感而发的成果，而是根据老师就某一题目开的很多参考书目，研究生都找来读，然后自己评论它们（或褒或贬），最后提出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看法。这个训练对日后独立作研究很有意义。所以他们发表研究文章时，文章前部分常有文献回顾、文献综述之类的内容，介绍国内外这方面的主要研究，以便说明自己的研究新在何处。内行读者从这一部分和论文后面所列的参考文献中，可以看出作者是否参阅了所在领域的所有主要文献，是否掌握了应该掌握的所有重要的学术信息。我国新闻学者外文水平高者不多，参阅国外文献受限制，这个问题只能逐步解决。但是对于国内已有的重要著述，已经译成中文的外国学者的主要著作，总该努力参阅，使自己避免重复研究，同时使自己的论文有丰富的引证。如果占有学术信息不多，却又敢于作出断言，就会出现大胆假设，又不小心求证的偏差。喻先生在其论文中，把十几年前的党性、人民性问题又翻了出来。这也未尝不可。可他说，“据了解，除俄罗斯（苏联）外，各国的文学理论、新闻学理论基本上不谈‘人民性’。”这确实令人诧异。文学理论我不熟悉，我不自充内行去说它。中国现代和当代史上，新闻界把党性人民性一起讲，发生过多。这方面的资料新闻研究所80年代前期就已经具备了，十几年过去了，作为新闻所的研究人员，这方面的学术信息不但未见增多，反而减少，倒是不好理解。中国的做法渊源于苏联。不妨先简介一下苏联的情况。苏联的新闻学著作《党报的人民性的起源》（布拉日诺夫著）指出：“在苏维埃报刊的原则体系中，党性和人民性起着重要的作用”，“党性是人民性的最高形式。”乌切诺娃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新闻学说基础》，把党性、人民性、思想性、真实性作为共产主义新闻学的4个原则。该书指出，“人民性原则的实现，同共产党纲领方针的实现是不可分离的，它是实现党性原则的必然结果之一。”(14) 普罗霍罗夫的《新闻学概论》除了论述党性以外，还把人民性、民主性、群众性放在一起谈。

(15) 苏联大百科全书中也有“人民性”的条目，介绍人民性的含义以及人民性与党性的关系。连1983年由新华出版社翻译出版的《列宁论报刊与新闻写作》这本书，还载有“人民性”的内容。这本书的“前言”（阿·奥科罗科夫作）写道，“我们报刊的人民性原则，来源于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人民群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的著名论断。”谈到中国，根据80年代看到的资料，把人民性引入新闻领域，最早莫过于胡乔木。胡乔木1945年跟随毛泽东到重庆后，在新华日报作了一次演讲，其中说到，“我们的报纸是完全站在人民的立场上，完全从

人民的利益出发，所宣传的也正是人民需要讲的。因此，这样的党报就是人民大众的报。我们要使人民的的东西能在党报上反映出来，这要求加强人民报纸的党性，也就是人民性。说报纸党性太重，证明我们的报纸和人民还有距离。就是人民性不够，也就是党性不够。”

(16) 胡乔木的这些话是针对在国统区办的《新华日报》讲的，无疑是正确的。根据有关回忆录，后来熊复起草了一篇编辑部文章《检讨和勉励——读者意见总结》，经周恩来看过，发表在1947年1月11日《新华日报》上。该文称，“新华日报是一张党报，也是一张人民的报，新华日报的党性，也就是它的人民性。”，“有的读者说：新华日报的‘党性色彩太浓厚’，这其实正是党性发挥得不够，也就是人民性发挥得不够的表现。简单说来，就是为人民服务还做得不够。”如果说《新华报人》已不容易找，尚可理解；而《新华日报》编辑部文章收在由本所编的、1980年由新华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文件汇编》之中。(17) 这本有影响的权威文献当是喻先生熟悉不过的吧？建国后的1956年，我国新闻事业面临着新的发展时期。报纸的党性、人民性问题被再度提了出来。尽管在后来的反右派斗争中，这方面的一些言论受到批判。但人民性这个概念，以及把党性和人民性放在一起谈论这个做法，并没有被否定，这从1957年的《新闻战线》、《新闻与出版》等报刊上刊登的王谟、安岗、欧远方等人的文章中可以看出。(18) 根据以上资料可以看出，追究谁向新闻领域中“引入”了人民性概念，是没有意义的。其实最早“引入”此概念的是革命导师马克思，他谈到过“报刊的人民性”(19) 问题的关键是对人民性的理解。过去一直是讲党性、人民性的一致性，80年代的一场关于党性、人民性谁高谁低的争论，使问题变得复杂化起来。至于对这场争论的分析，不是本文的任务。本文只想说明那么多的历史资料不去占有就妄下定论，必然会使持论者陷入被动的境地。(五)

轻视采用新的研究方法。俄国生物学家巴甫洛夫说过：“科学是随着研究法所获得的成就而前进的，研究法每前进一步，我们就更提高一步，随之在我们面前也就开辟了一个充满着种种新鲜事物的、更辽阔的远景。因此我们头等重要的任务乃是制定研究法。”(20) 《方法学原理》一书更是明确指出：“大凡有远见卓识的科学家、哲学家，都会对方法问题给予高度的重视。当他们要突破一种旧的理论体系时，首先要审查形成这种理论体系的方法有何缺陷，如果不能在方法上有所革新，要想突破旧的理论体系，只不过是一种空洞的愿望而已。”(21) 可是我国传统的新闻学研究，其方法比较单一，主要是用思辨方法。思辨法主要用于定性分析，所以也有人认为我们的研究主要是定性分析。随着时代的进步，新闻学界已经意识到没有定量分析，单纯依靠定性分析已是远远不够了。比如舆论学的研究，如果没有量化，缺少实证，从概念到概念的阐述，就会使舆论学的研究只局限在很有限的范围内。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新闻学研究打破了单一的定性分析研究，增加了量化研究，如社会调查方法、比较方法、实验方法等。这种量化研究是从读者调查、舆论调查开始的，其结果使舆论学研究开始展现新的面貌。但是起初有人对此进行指责，认为民意调查(或舆论调查)是资产阶级的。喻先生没有对量化研究方法直接表态，但对舆论的量化是不赞成的。文章说：“我们中国人讲‘舆论’还是应该按汉语的词义，指‘群众的议论’、‘公民的意见’，而不管持这种意见的人的多少。”他的这番话，是针对“西方一些舆论学书籍说，持有某种意见的人占到一定比例(如社会上的25%)

(22)，才能称为Public Opinion”说的。强调“持有某种意见的人占到一定比例”才称为舆论，并且研究出这个比例数(尽管还不是定论)，实在是舆论学研究的一个有重要意义的发展。因为要求100%或接近100%的人对某一事物有相同意见才算舆论，是不可能的，因而也是没有意义的；而像喻文那样主张“不管持这种意见的人的多少”，都可以称为舆论，则有可能是危险的。依据这个逻辑，九一八事变后，蒋介石一伙人主张的“攘外必先安内”，也能算舆论吗？“文革”中林彪、“四人帮”一伙的乱国的言论也能算舆论吗？“四人帮”懂得“大造舆论”，因为那些“舆论”不是“公众的意见”，而是他们一小撮人大造出来的。那时候的报道中充满着“广大群众说”、“广大干部说”，多是他们”大造“出来的。强调舆论是社会上一一定比例的人数的共同意见，必然带来民意调查(即舆论调查)，这是舆论学理论发展的必然结果。大凡专制统治者都害怕民意调查，害怕调查结果证明其倒行逆施的政策不代表民意。周恩来追悼大会的前一天，全国人民无比哀痛之时，“四人帮”们抛出一大块文章(23)，说，“近来，全国人民都在关心着清华大学关于教育革命的大辩论”。对这种强奸民意的文章，当时有些人气得把报纸都撕了。试想，一个社会准许经常进行民意调查，这类强奸民意的把戏能玩得下去吗？喻先生作为新闻传播学研究带头人，却对舆论学的量化发展持否定态度，强调“应该按照汉语的词义”，“不管持这种意见的人的多少”，令人不解。这是因为不赞成舆论调查呢？还是不赞成在新闻传播学中运用量化研究的方法？还是两者都包括？(六) 粗疏浮躁有位前辈学问家告诫我们：“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可是在新闻学界常能看到一股浮躁之风。浮躁者，轻率、急躁之谓也。新闻学、传播学领域也颇为广阔，有的研究者不管自己是否熟悉的领域都敢发表看法，轻率得出结论。像喻文那样同时纵论新闻学领域中的11个基本问题，就难免露出粗疏浮躁。喻文断言：“‘新闻自由’之说不通。”他摆出的最重要的理由是：“只有行为才有‘自由、不自由’的问题。‘言论’、‘出版’是行为，所以有‘言论自由’、‘出版自由’的要求和规定。‘新闻’是名词，不存在‘自由、不自由’的问题。‘喝茶’是行为，说‘喝茶自由’是通顺的。‘茶杯’是名词，说‘茶杯自由’就不通了。”做学问是件辛苦的事，必须详细考

景研究对象的一方,特别是历史和现状,不是靠小聪明,耍弄一些语言技巧就能奏效的。经历过黑暗的中世纪的欧洲人,认识到思想表达的自由是人类一切自由中最宝贵的自由,必须立法加以保护。从最先呼吁出版自由的英国的约翰·弥尔顿,到法国的《人权宣言》,到后来的各国宪法,有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思想自由、表达自由、著述自由、创作自由等多种表述,那么多种自由,从本质上来说,都是表达自由(表达人的思想、主张、要求等等)。在西方人看来,游行、示威自由也都是表达自由的一部分,因此也应列在宪法保护之列。然而,迄今没有任何法律文献规定保护什么“行为自由”。表达自由的内容进入中国官方文件,至今才100年的历史,即1898年光绪皇帝下诏书,承认人民有言论出版自由。出版自由是按英语Freedom of the press翻译过来的。喻文说“‘新闻自由’一说不通”,理由是新闻为名词,可是英语中的The Press本来就是名词,原意是“出版物”,只是我们的先人没有把它译成“出版物自由”罢了。The Press还有“报刊”、“新闻”的意思,在现在的台湾新闻学界,The Press大多被译成新闻自由。喻文中虽然写了英文,但判断词性却是根据中文来判断的。就是按照中文来说,“学术自由”中的“学术”、“思想自由”中的“思想”、“婚姻自由”中的“婚姻”,联合国文件里的“信息自由”(Freedom of Information)中的“信息”,不都是名词吗?问题的实质在于,以上各种自由的主体都是人。一切自由都是人的自由,与自由的修饰、限制词的词性没有关系。喻文不惜编出一个“茶杯自由”来反驳,不免有点滑稽。喻文强调过去中国有关的法律文献中没有用新闻自由一词,那么我可以说,社会在发展,情况在变化。众所周知,香港基本法是全国人大通过的一项基本法律。香港基本法第20条规定,香港居民享有新闻自由。非常权威的文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其原版中的“出版自由”,在新版中都改成了“新闻出版自由”。(24)喻先生能说这些文献中的“新闻自由”都是“不通”的吗?喻文中还有一段表述令人惊叹:“再说‘大跃进’、‘放卫星’。始作俑者,是报纸的头版头条报道,河南一个村的小麦亩产五千斤----这个失实报道,还有其他失实报道,影响了毛主席、党中央的思考,使全国人民头脑发热,于是全国来了个‘大跃进’。”嘴,在喻先生的笔下,原来大跃进是这样来的!但是大量当代史的研究著述表明,如果硬要谈大跃进的“始作俑者”,那非三面红旗的制定者毛泽东莫属了。早在1956年初,中共中央政治局分析了当时经济中出现的急于求成的倾向,接受了刘少奇、周恩来、陈云等人的正确意见,确定了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国民经济建设的方针。6月20日人民日报发表了著名的社论《既要反对保守主义,又要反对急躁冒进》。可是,毛泽东事后多次表示对这篇社论的不满(直到在1958年开的中央会议上,毛泽东还在批评这篇社论有“原则性错误”)。于是,人民日报不再反冒进,而且在反右以后,于1957年10月11日、12月4日先后两篇头版头条的社论中提到农业“大跃进”。(25)到1958年夏秋,工农业放卫星的报道才充斥各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由于对社会主义建设经验不足,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更由于毛泽东同志、中央和地方不少领导同志在胜利面前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26)从中央决议中,我们可以看出毛泽东等领导人的错误与浮夸风的因果关系。而喻文却把这种因果关系完全颠倒过来。喻先生的这种不实事求是的态度,由于与人们维护毛主席的威信、维护党的威信的心态多少有些相符,不会认真计较,所以他也就能屡试不爽;喻文的若干部分,包括对大跃进的论述,已在多家报刊发表。(27)公正地说,喻先生对大跃进时期新闻工作者提出批评,不是没有一点道理的。那些浮夸风报道,无疑是我国新闻史上令新闻工作者为之汗颜的一页。但问题是,必须明确主要责任是由谁来负?不能说是那些因为有了那些失实报道,“于是全国来了个‘大跃进’”。如果喻先生有意根据大跃进时期的报道,研究领导人的思想与传媒报道的互动关系,或者研究当时传媒舆论的正反馈现象,倒是一个很有意义的研究课题。喻文的粗疏浮躁,不但表现在对诸如上述的大问题上,信手拈来,轻率作结论,表现了随意性,而且在用词上随意性也很强。他在论述新闻的几层“含义”时,竟然先后用了三个词:涵意、含义、含意。我不知道他这样做有什么“含意”。而“涵意”一词却是哪个字典、词典都找不到的自造词。写错字、用错词在所难免,本人也一样。但在论述一个概念时,让三个词混用,也未免太不规范,失之轻率了。(七)不核对原始资料,以讹传讹写论文不同于写新闻,研究成果不能是“急就章”。做学问当是“慢工出细活”。对自己的引文,要认真核对原著。这些当是众所周知的道理。可是,有的人凭自己的印象,甚至是听别人说,某领袖人物或某权威学者说过某话,自己一时找不到原著出处,就凭自己的记忆写下大意。等在原著中查到引文,才发现差异甚大。或者听别人讲到哪里有一段语录适合自己的立论,寻章摘句地取来引用,却并未通读全篇,结果歪曲了原著的意思。遗憾的是,类似现象在喻文中也有所表现。喻先生为驳斥“新闻是商品”的论点(本文无暇涉及这个论点对不对的问题),提出“新闻报道和报纸不是‘商品’,而是‘服务’”作为理由,他称,“把马克思的《资本论》与亚当斯密的《原富论》对照着读,可以发现一个差别。《原富论》谈商品、价值、成本,包括了律师、医师的工作在内----马克思谈的商品生产、商品流通、商品交换,谈的是物质产品的生产、流通与交换。”可实际情况根本不是这样。马克思谈的商品,既涉及物质商品,也涉及服务形式的商品。他的《资本论》第4卷中有十几万字论述服务业。马克思明确地指出:“服务就是商品。”(28)马克思还说:“服务这个名词,一般地说,不过是指这种劳动所提供的特殊使用价值,就

像其他一切商品也提供自己的特殊使用价值一样。”（29）马克思以工人购买缝纫劳动为例，说：“工人自己可以购买劳动，就是购买以

服务形式提供的商品，同他的工资花费在购买其他任何商品上，是没有什么不同的。”（30）喻先生说他把两本书“对照着读”，才发现

两书的差别，难道就是偏偏没有读《资本论》中有关服务业的内容？喻先生在文中两次谈到《原富论》，当不是笔误。可我一看，就觉得

奇怪：严复的《原富》是名气很大的书，怎麼就变成《原富论》呢？唐朝韩愈的《原道》、清朝戴震的《原善》也是历史上的名作，其中

“原”字有“推求”、“探究”之意，与“论”字的意义相近。“原富论”，三个字中却有前后两个字意义相近，作为大学问家的严复何

以拟如此不通的书名？喻先生“对照着读”的一本书，怎么会连两个字的书名都记错了？联系上面所说的“服务不是商品”，我斗胆揣

测，那“对照着读”，也不过是说说而已吧。（八）不重视引证注释前面已经谈到，论文是研究成果的书面报告。论文中用来作论据的较

为重要的观点、资料（人们熟知的“大路货”除外），凡不是作者本人的，都应当交待出处，这等于确认这不是作者的成果；如不标明出

处，说得严重些，就会有剽窃别人成果之嫌，或侵占别人知识产权之嫌。看国外论文，引证著释部分的篇幅，有的多达论文的三分之一，

一本著作有几百条注释是常有的事。现在国内有些年轻的新闻学者开始重视引证注释的规范，并且做得相当不错。但总体上来说，还做得

很不够。常常看到一些论文一条注释都没有，或者说只有很少的注释。有人不止一次地讲，资产阶级新闻也是讲党性的，却从来没能提出

一条引文作证。因为资产阶级新闻学里恰恰没出现党性的概念，而较多地谈到客观、公正，但同时会在各种情况下体现它们的阶级倾向性

和政治倾向性。由于持论无须资料佐证成了习惯，人云亦云所导致的以讹传讹也难以发现和纠正。喻先生的论文是本人在新闻学期刊上迄

今看到的最长的论文。论文后有注释，共15条（其中摘自革命导师和领袖人物著作的9条，新闻期刊文章的4条，新闻学著作的0条，报纸

文章的1条，外国政治著作的1条）。与偌大篇幅相比，这些注释反映不出作者学术信息的丰富程度。本来注释多一些、少一些是不值得挑

出来讲的。但是我觉得，喻文中确实有不少处该向读者介绍资料来自何处，而没有交待，以至令人将信将疑。比如说“西方发达国家也有

登记、领取执照的制度，但一般不搞‘年检’。”这里没说哪些西方发达国家办传媒要领取执照，也没有交待资料来自何处。相反，有关

资料证明，美国、英国、法国、德国、瑞典、意大利、葡萄牙、芬兰、澳大利亚等国家办报都没有领取执照一说。（31）。这之后说“一

般不搞‘年检’”，言下之意好像还有某些国家搞“年检”。不知喻先生对上述说法有什么根据没有说出来。喻文还说，“世界上185个

国家，有160多个国家没有制定笼统的《新闻法》”，这样重要的资料也没有交待出处。我怀疑是喻先生根据张宗厚和我先后主编的两本

《各国新闻出版法选辑》收集的新闻法的数目推算出来的。如果是那样，就会与实际情况大相径庭了。因为我们当时收集这些新闻法是靠

驻外记者帮忙，有的帮了有的没帮，而且找来后由于经费少，有的翻译了，有的没有翻译。反正书名叫“选辑”，只编20多个也没有关

系。如果喻先生的这些数字另有出处，望不吝赐教。交待重要观点和资料的出处，好处甚多，除了前面讲的尊重别人的知识产权以外，还

会表现论文的学术信息的丰富程度，增强论文的说理力；让读者获得有关方面的知识来源，便于读者进一步参阅（这也是读者的正当权

益）。更重要的是，这种旁征博引的风气养成后，使得那些资料少，泛泛而谈，新知不多，却长篇大论的做法吃不开，有利于严谨的学术

风气的形成当然引证并不是越多越好。烦琐引证是不可取的。“无一句无出处”更是可笑的，因为那意味着作者自己没有多少货色了。学

术规范是一个比较大的课题，“小至学术纪律、引证规则，大至学术传承、学术道德和秩序，都可以包括在规范的概念里面。”（32）本

文论及不深，也可能本身就不够规范，敬请识者指正。本文较多地运用了喻先生论文的资料，倘若能由此引起对学术规范的讨论，促进整

个新闻学界对学术规范的重视，我将视为喻文和拙文的一点共同贡献。注释：（1）徐友渔《为提倡学术规范一辩》，《中国书评》（香

港）1995年第8期（2）林毅夫《本土化、规范化、国际化》，《经济研究》1995年第10期（3）《现代传播》1995年第2期，展江译（4）该

体系作为社科院重点项目，由新闻所卜卫等开发，于1998年通过鉴定（5）孙旭培《论文写作要讲究规范》，《新疆新闻界》1998年第5期

（6）余炳辉等编译《社会研究的方法》第25页，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年（7）阿迈纳《方法论导论》第181页，三联书店，1991（8）同

上（9）喻文把新闻分两层含义下定义，实无必要。它所说的新闻的第一层含义的定义（新闻是新近发生或变的事实），没有实际意义，

只是一种理论上的虚拟。因为它所讲的事实，是不能为人知的，不可对人言的；这个事实一为人们知晓，必然是传出来的“新闻稿”（喻

语）。宇宙中随时都有天体殒落、星球撞击的事实，尽管都是些惊天动地的事实（亦即喻所说的第一层含义的“新闻”），但只要地球上

的人没有得知，就谈不上是新闻。而人们得知的只能是新闻，包括口头的、书面的，或电子的。再举一例，“里根总统遇刺”既是事实，

同时也是新闻（最初由某媒介发出的新闻就是这几个字）。相信喻先生也无法从中分出哪是“新闻”，哪是“新闻稿”。可以说，喻文对

新闻和新闻稿作两个定义，除了烦琐以外，并无实际用处。因此，第一层含义还是不能成立，那么第二个定义中的“新闻稿”也就应该变

为“新闻”了。（10）杨孝荣《传播社会学》第70页，台北商务印书馆，1979年（11）《列宁全集》第1卷（第1版）第379页（12）《新

闻学与历史学》，《中国记者》1996年第11期（13）《政治倾向等同于党性吗？》，《新闻学探讨与争鸣》1996年第3期（14）乌切诺娃

《马克思列宁主义新闻学说基础》，莫斯科，1981（15）普罗霍罗夫《新闻学概论》，莫斯科高等学校出版社，1988。此书初版，80年代在北京翻译出版（16）载《新华报人》，1945年12月30日出版（17）《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文件汇编》下册第78页（18）中宣部出版处王谟说：“党性和人民性是完全一致的，党性是无产阶级性集中的表现，也是人民性集中的表现。”（《新闻战线》1957年创刊号第46页）郑远（人大新闻系主任安岗）说：“我们报纸的人民性同我们的阶级使命是完全一致的。因此，我们的党性正是人民性的集中表现。”《新闻与出版》第8号，1957年1月25日）安徽日报总编辑欧远方说：“党性，阶级性，人民性是统一的。”（《新闻战线》1957年第10期第15页（19）《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2版）第153页（20）《巴甫洛夫选集》第49页，科学出版社（21）刘蔚华主编《方法学原理》第10页，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22）25%的比例是刘建明在一项研究中提出来的，并非西方舆论学书籍说的（23）《大辩论带来了大变化》，人民日报1976年1月14日（24）参见陈力丹《新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的一项重要改动》，《新闻战线》1996年第10期（25）喻先生在他的《谈新闻学中的几个重要问题》中说：“‘大跃进’是1958年5月初的《人民日报》提出的。”由于他把“大跃进”提出的时间比实际提出的时间推迟了将近7个月，他的那些说辞也就难以自圆其说了。他的那篇文章与本文评论的这一篇大同小异，刊于《高校理论战线》1998.8（26）《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件选编》下册第805页，人民出版社，1982（27）如《中华新闻报》1998年2月26日，《高校理论战线》1998.8。（28）《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1分册第149页（29）同上，第435页（30）同上，第436页（31）参见《各国新闻出版法选辑》、《各国新闻出版法选辑（续编）》和新闻法起草办公室编的新闻法参考资料之七《关于公民创办报刊的有关资料》。有的国家如法国，有申报制度，但那只是报个“户口”，不需要批准，更不存在“领取执照”。（32）梁治平《规范化与本土化：当代中国社会科学面临的挑战》，《中国书评》（香港）1995年第3期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irstlight.cn

